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延遲寄發通函

茲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收購銷售股份之主要交易（「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ii)經本集團及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擴大集團」）；及(iii)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載於通函之若干資料（包括目標集團及擴大集團之財務資料），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期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強先生、時光榮先生、朱江先生及高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燕女士、鍾朋榮先生及吳家駿先生。

本公告（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頁www.yuxing.com.cn刊登。